



致家長通告 編號：LP25077

「貴州姊妹學校交流團 2026」報名通知書

為了加深學生對國情的了解，學校將舉辦貴州姊妹交流團，以促進兩地文化交流，共同提升教育素質，詳情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	2026年3月23日至3月26日(星期一至四)
協辦旅行社：	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
對象及人數：	小學生20名、中學生4名（如報名人數超額，校方會進行甄選）

交流團行程

(行程內容以當時實際情況作出安排為準)

行程		學習目標
第一天 23/3/2026 (星期一)	去程 學校集合 由香港西九龍站乘高鐵往貴陽	1. 市內觀光，了解當地人生活面貌。
第二天 24/3/2026 (星期二)	1. 小學交流 (凱里市第二十五小學) 2. 前往榕江觀看「村BA」球賽 (如無賽事則改為參觀體校)	1. 與貴州姊妹學校學生進行校內交流。 2. 參觀當地體育盛事，了解當地的體育發展。
第三天 25/3/2026 (星期三)	1. 遊覽「青岩古鎮」 •參觀百歲坊、明清商業街、背街、狀元故居； 2. 參觀「花溪夜郎谷」 3. 參觀貴陽地標建築「甲秀樓」 4. 參觀貴陽網紅市集「青雲市集」	1. 透過參觀活動，加深學生對貴州歷史、建築、經濟及文化的認識。
第四天 26/3/2026 (星期四)	回程 前往貴陽北高鐵站，搭乘高鐵返回香港西九龍。	
團費 (已包括右方列出的費用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扣除資助後港幣\$800；領取學生資助計劃「半額」資助者，扣除資助後港幣\$400；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或 學生資助計劃「全額」資助者，扣除資助後\$200。 <p>除上述團費外，家長須為學生預備人民幣200元(交予校方代為保管)，用於學生行程其間的零用開支，用剩的零用金會於團後退還家長簽收。</p> <p>*團費原價：14歲以下：\$3,430/人；14歲或以上：\$4,480/人 餘額由教育局及校方資助</p> <p>**若學生無故退出，教育局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，該學生家長因而須支付團費餘額。若學生因病取消行程，須提供由本港註冊醫生發出的有效證明文件；校方將協助家長處理向保險公司的索償事宜，惟索償結果以保險公司作最終決定。</p>	

	<p>團費包括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交通：包括往返學校至目的地及當地的交通安排 2. 住宿：當地五星標準酒店 3 晚住宿 3. 膳食：行程所列的 3 個早餐，5 個正餐、2 個高鐵午餐 4. 行程：所列景點門票 5. 保險：安達或忠意團體綜合旅遊保險 6. 服務費：包括領隊、導遊及司機服務費 7. 稅項：機場稅、旅遊業印花稅 8. 其他：出發前簡介會
遴選準則	<p>由於本校獲得教育局「全方位學習及姊妹學校津貼」及其他資助，故學生可以較實惠的團費參加是次交流活動； 如參加人數超出名額，本校將從所有在截止日期前收到的有效報名中，首先會錄取六年級學生，而餘下的名額再以抽籤形式進行。</p>
旅遊證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參加者<u>必須持有</u>有效之香港身份證及/或效旅遊證件及「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」(回鄉證) 2. 非香港居民：<u>必須持有</u>有效之外國護照，並已申請有效之中國出入境簽證 3. 持有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的 11 歲以下兒童，<u>必須</u>出示貼有持證人照片的<u>有效</u>旅行證件或「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」(回港證)
報名方法	<p>請家長於 2026 年 2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或之前，將填妥的回條及學生的回鄉證副本交予班主任以完成報名程序。 凡成功報名的學生，將收到「取錄通告」。**家長於收到「取錄通告」後，再按通告上的指示繳交團費及備用零用金。 **屆時亦須按時提供學生的有效旅遊證件正本及學生健康申報表。</p>
其他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名參加的學生須完成學習手冊一份。 2. 如有需要，家長可按個人需要自費購買額外保險。 3. 放假安排須自行與宿舍協調。

如家長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980 2383 與顏定邦老師聯絡。

校長

 (卓德根)

2026 年 1 月 27 日

回條

通告編號 LP25077：貴州姊妹學校交流團報名通知書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上述通告之內容，並

同意 敝子弟參加上述交流團；如獲取錄，須繳交費用為：

\$800

\$400 (學生資助計劃「半額」資助者)

\$200 (學生資助計劃「全額」資助者或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)

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上述交流團，並知悉學生在交流團舉行期間須如常回校上課。
(請勾適當方格)

此致

東灣莫羅瑞華學校

家長簽署：_____ 家長姓名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請於 2026 年 2 月 9 日或以前將本回條及回鄉證副本交回班主任，繳費詳情將於「取錄通告」中列明。